

「射」在我國古代教育中的地位及其它

郭俊民

前 言

「射」在目前體育教材中佔了很小的部位，從社會進化史上來看，漁獵時代，人類物質文明尚未達到高度發展階段，弓箭的使用，佔了生活史上的大部份，猶之舟楫隨地理環境的變化，為原始交通工具不可缺少的一部份，本文是在將「射」這門傳統的技藝，在我國教育史上以及古代生活史上作一番概括性的敘述，其中所涉及的時代大致是在漢代以前的時期，文中所搜集的材料大致偏重在「射」的本身的分析，解剖，與推演，並未涉及到它在戰爭史上的史實等材料，茲就射與六藝，射與工具，射與禮儀，射與推演及射與制度等，分別加以敘述。

在國人高倡「自強年」聲中，筆者願以本文來就教於邦人君子，看看它在我國古代教育中的地位是如何？射與其工具——弓矢（箭）的意義又如何？射在孔子心目中具有的意義及其推演出來的禮儀又如何？射官制度在唐代以前又如何？

一、射與文藝

「射」在我國古代教育中，不只是初級教育中體育教材的一部份，在發展的巔峰時期，也是王公大臣們的相見禮中必要的程序，和宴享娛樂中必要的節目，在夏代有一位大王，曾經對田獵有獨特的偏好，少問政治，結果失了王位，據劉伯麟六藝通論中所載：天子射禮中有三：大射，賓射和燕射；加上擲射，合計四種（註一）其中除賓射與燕射之外，其餘兩種，都有「擇士」——選拔人才的作用，射是一種武藝，古代選用人才，大抵以「武」為重，孔子以為君子應該是「文質彬彬」，這個「質」應該不只是指「體質」——體格上的本質與健康，也包含技能訓練方面的素質；加上智力與詩歌的「文」雅，然後達到渾然一體的道德境界，這樣，方能稱為「君子」——溫文博雅的合時的紳士。也就是達到真善美的最高境界。

古代貴族教育中，男子人人習射，「男子生，桑弧蓬矢六，以射天地四方；天地四方者，男子之所有事也。」（禮記射義）所教育的科目有：禮、樂、射、御、書和數（六藝）周禮地官司徒下「保氏掌諫王惡保也者慎其身以輔翼之而歸諸道者也而養國子以道，乃教之六藝：一曰五禮吉凶賓嘉，二曰六樂雲門大咸大韶大夏大濩大武，三曰五射鄭司農云五射：白天參，四曰五馭鳴鳶、逐水曲、過君爽和舞交衢、逐禽左。，五曰六書象形會意轉注，六曰九數方田、粟少廣、商功、均輸、方程、贏不足。。」射在六藝中是唯一的保衛邦家和己身的技術，不僅要學，而且要技術熟練，出神入化，據禮記內則說數與方名於六歲已教。九歲後，教授書計，禮學幼儀。十三歲學樂舞。射御和舞象，皆在十五歲成童以後學習（註二）。

關於關尹子書中有則故事：射，不僅要能射中目的——「行」，也要能「知」，能嫻熟操練，孔子曰：孔子學射，中矣。請於關尹子，關尹子曰：子知子之所以中乎？！對曰：弗知也；關尹子曰：未可，退而習之，三年，又以請關尹子，關尹子曰：子知子之所以中乎？！孔子曰

：知之矣，關尹子曰：可矣！而勿失也。（註三）


關於射的技術神乎其技，在尸子書中有則故事：



尸子曰：荆莊王命養由基射青蛉，王曰：吾欲生得之，養由基援弓射之，拂左翼焉，王大喜。（註四）


在韓子書中紀載：李悝為魏文侯北方之守，欲民之善射，下令民皆習射，日夜不休，與秦戰，大敗之，以民之善射故也。（註五）這是以善射保衛邦家最好的例證。

二、射與工具

追溯「射」的起源，可以說是為了生活與生存，在人類社會進化史上漁獵時代，人們靠近山林一帶的打獵為生，在人與獸類相爭生存的時代，用「射」來解決人類自己的生活以及用着來防禦敵人的侵害，是進化史上一個必經階段。「射」所憑藉的物質基礎是「弓」「矢」與「弦」這三個字在我國文字學中，據高鴻緒中國字例所載，都屬於六書中的象形，前二字屬於本形本意，後一字屬於託形寄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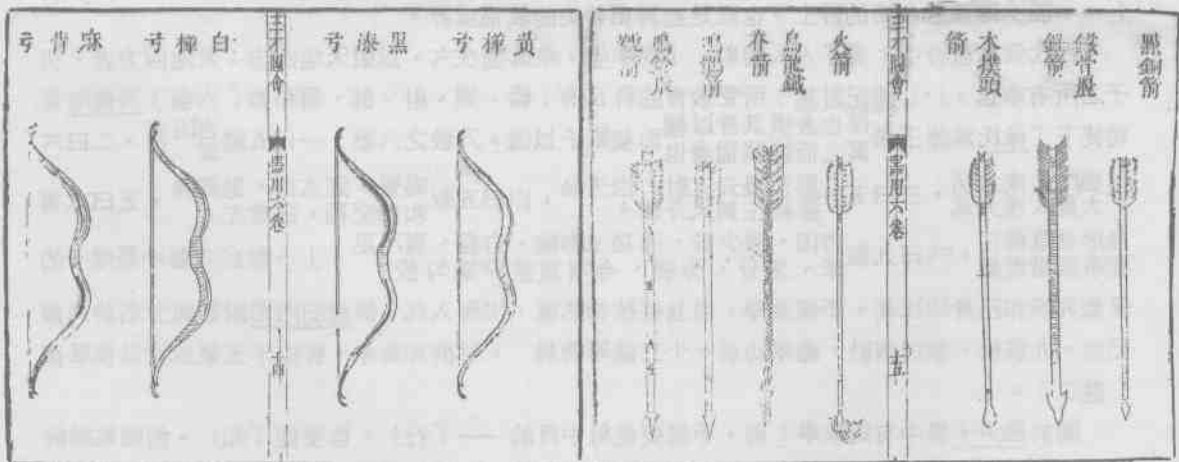
弓  說文「弓，以近窮遠也。象形。古者揮作弓。周禮六弓：王弓弧弓，以射甲革甚質；夾弓度弓，以射干侯鳥獸。唐弓大弓，以授學射者。」

矢  說文「𠄎 弓弩矢也。从入。象箭栝栝之形。古者素全初作矢。」羅振玉曰「象箭栝栝之形。說文解字云：「从入」乃誤以箭形為入字矣！」按矢之本形應為 。甲文三字，俱肖本形，惟羽變小。箭，矢鋒也。段云：謂矢鏃之入物者。」韋亦名箭，栝，通以代箭，段云：其耑而以居弦也。方言：箭自關而東謂之矢，江淮之間謂之^𠄎，關西曰箭。」（註六）

弦  說文「𠄎 弓弦也。从弓，象絲絃之形。」段曰：張於琴瑟者，亦曰弦，俗別作絃，非也。」

按字倚「弓」畫其弦形，由「𠄎」生意，故為弓弦之弦。名詞。（註七）

至於「射」字 說文：弓弩發於身而中於遠也。



據三才圖會弓有黃樺，白樺，黑漆與麻背之分。箭（矢）有點銅（精鐵），木撲頭（教闕用），鳴鶴（戲射用），火箭，以及鐵骨麗錐，烏龍鐵脊，鳴鈴飛號等（見附圖）。

關於弓的製法，首先是「取幹」選擇材料的問題，據周禮所載：

凡取幹之道七：柘爲上，楡次之，櫟次之，橘次之，木瓜次之，荆次之，竹爲下。

凡相幹欲赤黑而陽聲，赤黑則嚮心，陽聲則遠根。陽猶清也。

凡析幹射遠者用勢，射深者用直。

凡爲弓：冬析幹，而春液角，夏治筋，秋合。

其次是材料配合的原則，有六點，必須注意，周禮中指出：

「弓人爲弓，取六材，必以其時，六材既聚，巧者和之，幹也者以爲遠也；角也者以爲疾也；筋也者以爲深也；膠也者以爲和也；絲也者以爲固也；漆也者以爲受霜露也。」

關於「矢」與箭：依釋名的解釋：「矢指也，言其所指向迅疾也，又謂之箭。箭，進也。」又方言中說：「箭，自關而東，謂之矢；江淮之間，謂之鏃；關西曰箭。」又說文：箭矢也從竹前聲。又字說：「箭者竹之別形，大身小葉曰竹，小身大葉曰箭，箭竹主爲矢，因謂矢爲箭。周禮中所載：「司弓矢，掌八矢之法：枉、絜、殺、鏃、矰、莢、荊，恒與陣音痺。」又指出：「凡枉矢絜矢，利火射，用諸守城車戰；殺矢鏃矢，用諸近射田獵，矰矢荊矢，用諸弋射，恒矢痺矢，用諸散射。」可見矢的種類，除了田獵與弋射——求個體生存與娛樂的手段外，就是防衛敵人的侵襲。

關於弓矢各部位的名稱，各因時因地，各有不同的音調，大致說來，弓的各部位的名稱是：兩末端名爲「簫」（簫邪之意）又名爲「弭」（爾雅：弓有緣者謂之弓，無緣者謂之弭），用骨頭來作成的；中央部分名爲「拊」（或拊）撫持之意，在「簫」「拊」之間名爲「淵」宛曲之意。（見釋名）

矢（箭）的部位：矢形像木，木以下爲根本，名爲「足」（又名爲鏃，與敵字通，可以防禦敵人之意），在齊人名爲「鏃」（指所中皆族滅之意，關西名爲「釭」（統如統刀之意。矢體本身名爲「幹」（挺幹之意），體旁名爲「羽」（如鳥羽，鳥因羽能飛，矢須羽而前之意）；末端名爲「括」（會的意思，與弦相會），括旁名爲「叉」（象形如叉之意）。射的目標，名爲「鵠」，所謂「君子失諸正鵠，反求諸其身。」至於「彀」，則是「張」弓的意思，孟子說：「羿之教人射，必至於彀，習彀爲學射的開始階段，中「鵠」則是學射的目的。孔子說：「射不主皮，而力不同科。」是說習射的人，力有大小強弱，不必以射穿皮革爲主。習射的人，必須先有自知之明，技術非可強求，墨子有則故事說，有位想從墨子學射，墨子回答說：「不可，夫學者，必量其力；國士猶不可及，今子非國士，豈能我學而成射哉。」禮記上說：「孔子射於矍相地名之圃，蓋觀者如堵牆。」可見孔子生平有個時期對於「射」也有一番造詣。不是個文弱書生，不是個「思而不學」和「學而不思」的人，孔子學生子路是個不大好學的人，家語中曾載下這段故事：

「子路見孔子，孔子曰：何好？對曰：好長劍。孔子曰：以子所能，加之以學，豈可及乎？子路曰：南山有竹，不扶自直，斬而用射，達於犀革，以此言之，何學爲？孔子曰：括（尖末）而羽之，鏃而礪之，其入不益深乎？子路再拜。」

孔子的博學，有如金字塔，其基礎是既寬廣，又淵深，其高：巍峨如泰山，望之弗及。

三、射與禮儀

「射」在古禮中佔着極重要的地位。禮記說「天子大射，謂之射侯，射爲諸侯也。射中則得爲諸侯，射不中，不得爲諸侯。」又說：「天子將祭，必先習射於澤，澤者，所以擇士也。已射於澤，而后射於射宮，射中者得與於祭；不中者不得與於祭。」諸侯原意在「侯」字，說文本作侯，从人从厂象張布之狀，矢在其下，鄭司農說：「方十尺曰侯，四尺曰鵠。」射之有侯，所以侯中否，明工拙也。古者以射選賢，射中者獲封爵，故謂之諸侯。在祭禮中，也要先「射」以便選士，參不參與「祭」典。

關於射的距離，「天子射百二十步，諸侯九十步，大夫七十步，士五十步。」（見白虎通）

關於大射的秩序，可分爲三節：（一）第一番射爲三耦取弓矢於次（次在洗東），站在堂東南，西向北，聽司射指揮。司射按次序作上耦射，上耦應命揖進，升堂上，上射在左，下射在右，各視侯中，合足而侯。司射命他們：「毋射獲，毋獵射」初由上射發射，既發挾矢，而後由下射更發，輪射各侯，以至四矢，射完揖降，上耦往次處釋弓脫決拾，復衣返回原位，中耦下耦也照樣依次序升射。（二）第二番射，三耦再射，開始釋獲（計算射中的矢數）。君與賓耦射，公卿大夫及衆耦射，亦皆釋獲，飲不勝者，獻酒和薦者。（三）第三番射爲樂射，以樂節射，射後釋獲，飲不勝者。第三番射完，退諸射器，將坐燕以終禮。（註八）

周禮夏官司馬第四射人項下有云：「王以六耦，射三侯，三獲，三容，樂以騶虞九節，五正；諸侯以四耦，射二侯，二獲，二容，樂以狸首七節，三正；孤卿大夫以三耦，射一侯，一獲，一容，樂以采蘋五節，二正；士以三耦，射豸侯，一獲，一容，樂以采芣五節，二正。」

關於射三侯二侯一侯等，有兩種解釋：鄭司農說：三侯，指的是虎熊豹，二侯指熊豹，豸侯，獸名。說文說：天子射熊虎豹，諸侯射麋，大夫射虎，士射鹿豕，爲田除害也。白虎通也說：「天子所以射熊何？示服猛巧侯也，熊爲獸巧者，示服猛也，非但服猛也，示當服天下巧侯之臣也；諸侯射麋者，示達迷惑人也，麋之言迷也。大夫射虎豹者，示服猛也，士射鹿豕者，示除害也。」另一種解釋，鄭玄說，三侯是指五正三正二正之侯，二侯指三正二正之侯，一侯指二正之侯，這都與賓射之禮有關。考工梓人職說：張五采之侯，則遠國屬，所謂五采之侯就是五正之侯。小爾雅說：「侯中者謂之鵠，鵠中者謂之正，正方二尺也。正中者謂之樂（質），樂方六寸也。」五正侯據鄭玄的解釋：中朱，次白，次蒼，次黃，玄居外，三正損玄黃，二正去白蒼，而畫以朱綠，其外之廣，皆居侯中叁分之一，中二尺，今儒家云，四尺曰正，二尺曰鵠，鵠乃用皮，其大如正，此說失矣。以上是說大射禮。

再就是「鄉射」：據劉伯驥的六藝通論所載：「鄉射必先行鄉飲酒的禮。先設洗，張侯，迎賓，與賓客酬飲，奏樂，射完了，更旅酬坐燕，和鄉飲酒一樣，掌理鄉射的人員，有司射，司正，司馬，和樂正，司射是選賓有行藝的充當，即主人之吏，主持射儀。司正原爲蒞酒，每兼爲司馬，司馬是管理張侯和獲者，樂正是監理音樂。司射選士爲三耦，站在堂西，南面東上。司射往堂西，袒露左臂，佩決（以象骨爲之，著右大擘指，鈎弦以利發），遂（射鞬，以韋爲之，用以遂弦），取弓於階西，兼挾乘矢，升自西階，階上北面向賓宣佈：『弓矢既具，有司請射』三耦準備，皆袒而佩決遂，納射器者授弓矢，每人四矢，一耦共八矢。三耦領弓矢，皆執弓，揖三而挾一矢，等候司射的命令而升射，射儀凡三節（一）第一番爲三耦之射，上射揖進階北，上射在右，下射在左，上射發第一矢，復挾二矢；下射乃發一矢，輪流更發，以至四矢射畢。矢射中侯，獲者則揚旄唱獲，上耦射完，南面揖退至堂西，釋弓脫決拾，復衣返回原位。這樣輪至三耦射畢爲止。（二）第二番爲賓主同射，賓爲上射，主人爲下射。其次，大夫與耦射，大夫爲下射。其後，衆賓


繼射，射畢釋獲，然後設豐飲酒，飲其不勝者，司馬則獻酒與薦俎於蒞者。曰：「第三番爲樂射，射時奏樂以節射，三耦卒射，賓主人大夫及衆賓繼射，釋獲如初。司射命設豐，命勝者執張弓，不勝者執弛弓，飲不勝者，射禮完畢，則旅酬相飲。」（註九）

孔子說：「揖讓而升，下而飲。」就是此意。又說：「鄉人飲酒，杖者出，斯出矣。」鄉飲禮中長幼先後，行必有秩序。

四、射及其推演

上面談到「射」的種種，其中還有由「射」引伸出來和推衍出來的更進一步的意義與典章文物制度，以下就是這一方面的敘述：

首先是「射」爲「六藝」中的一項，論語中並無「六藝」這一名詞。「六」字爲古算中的一個數字，說文說：「易之數，陰變於六，正于八。」八卦中坤卦爲六三斷。

藝字，古文作，周禮天官宮正：會其什伍而教之道藝（指禮樂射御書數）。又指六經，古代六藝，在漢代被誤爲「六經」，「大抵六藝爲小學鄉學的課程，而六經則爲大學的課程，六藝多重實習，爲通常生活上的基本智識；而六經則爲六學之文，重在經典，而爲高深的理論。」（註十）

射字就前面提到是弓弩發於身而中於遠之意。徐幹爲六藝作的解釋是「禮以考敬，樂以敦愛，『射以平志』，御以和心，書以綴事，數以理煩。」（中論藝紀）這不過將禮記所說的，「射之爲言繹也或曰舍也，繹者，各繹己之志也。」簡化了。因此心平體正，持弓矢審固，持弓矢審固，則射中矣。這裡有則故事：

夏王使羿射於皮上方寸的目的，說：射中了，給萬金的獎勵，不中則削減你「十邑」之地，羿臉色變了，拿起弓箭來，射之不中，更射之又不中。夏王給旁邊人說：這個羿，向來發無不中的，與以賞罰，却不中的，什麼原因？旁人說：只因得失心切，萬金與土地在心中作怪罷了。（見符子）

常人「動機」，方能行事，最上乘人作事，不含物質成份在內，得失生死，置之於度外，方能得到最高最大的效果，孔子所謂「無欲則剛」，無所爲而爲，方是大智，方是大勇，方是大仁。

由「射」的目的——「鵠」，談到各人的目標，所以說：作爲父親的有自己的鵠的，作爲子女的有自己的鵠的，作爲人君的有自己的鵠的，有作爲人臣的鵠的，所以說：射者各射己之鵠。各個人謹守自己的崗位，做好本身的工作與職位。

易經上說：「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，獲之無不利。」有人分析說：隼是飛禽，弓矢是工具，射之者是人，「君子藏器於身，待『時』而動，何不利之。」（孟子公孫丑中）說：「雖有智慧，不如乘勢；雖有鎡基（鋤類）；不如待『時』」這都是說「射」要得其『時』，得其『勢』。

射而不中，怪誰？！孔子以爲反求諸其身，多加練習，動加練習，這樣才不會在射的時候，「失去」所射的「鵠的」。

人性愛鬥，愛事，是免不了的，孔子說：「君子無所爭，必也射乎？！」，解決紛爭，莫若射箭，看誰的技藝高強，誰就獲勝，這比西洋決鬥，用劍，用手槍，打死人要文明多了，還是像英國人比賽一次網球吧，輸了的罰酒，「其爭也君子！」所以孔子將「禮」與「樂」來規範人們的行爲，這是人們行爲最高的典範，有則故事說：工尹商陽與陳弃疾，追趕吳兵，將要追上時，陳就開口了，這是「王事」，手有弓矢，何不射殺？斃一人，用弓阻止其前進，說：「朝不坐

燕不與，殺三人，亦足以反命矣。」孔子說：「殺人之中，又有禮焉，善之！」雖在殺人 不仁之中，尚有「禮」的保存，尚有「仁」的存在，這真是具有道德觀念的存在。孔子在論語中有「道之以德，齊之以禮，有恥且格。」的說法，比較「道之以政，齊之以刑，民免而無恥。」要高明一些，這比較他過去主張「以德以法」（見家語）來施行政治，要高明一些，要更進步一些。

五、射與制度

談到「射」的制度方面：秦代有「僕射」，古代重武，並有主射來督課，自侍中，尚書博士及駙宰以至永巷，都有僕射取所領之事以為號。尚書僕射的薪俸是六百石（見續漢書）。在晉書中百官注項下有僕射一人，官品第三，月俸四十五石，尚書僕射魏晉以來，或置左右，或不置（見晉公卿禮秩）唐代自武德至長安四年（公元七〇四年）已前僕射並是正宰相（見唐新語）。此後僕射不知政事。唐書中太宗謂房玄齡杜如晦曰：為僕射，當須廣開耳目，求訪賢者；有武藝謀略，才堪撫衆者，任以邊事，有經明德行性理通悟者，任以侍臣；有明幹清愨處事公正者，任以劇務；有學通今古識達政術者，任以理人，此乃宰相之弘益也。

此外，據周禮尚有射鳥氏羅氏與庭氏等人。

射鳥氏的職務是射鳥，祭祀時以弓矢獻鳥焉，凡是賓客，會同或軍旅時，也是一樣，射時取矢在侯高，（人手不能及）則以并夾取之。

羅氏的職務是羅取鷓鴣鳥，蜡月則作羅襦；中春，羅春鳥，獻鳩以養國老，行羽物（行謂賦賜）。

庭氏的職務是掌射國中的祿鳥，若不見鳥獸，則以救日之弓，與救月之矢，夜射之。

據說秦代所有官名都有僕射二字，例如驛宰僕射，或永巷僕射，這是地方官吏，中央官吏，如尚書僕射等，這表示秦代特別注意武事與武功，講求法治，不容私情。到了漢代，劉邦戰敗了項羽，聽了賈誼的話：公乃馬上得了天下，不能馬上守天下，摒棄了武治，改用了「文治」，僕射的官名，仍然照舊引用。魏文帝時想以賈詡做僕射之官，他說：尚書僕射是「官之師長，天下所望。」我雖然對榮譽和利益有濃厚的興趣，但是對於國家與朝廷又有什麼辦法？在晉武帝太康四年（公元二八三年）皇帝說：吏部的職掌是紀敘人倫，是治化的根本，應該由忠正有道德的人士來擔任，尚書右僕射魏舒為人寬大弘毅，潛通有才識，派他擔任左右僕射的職位，來領導選衆。（見晉起居注）從此僕射本來是左右兩位的職務，現在由一人兼任兩職，但是到了東晉元帝永昌元年（公元三二二年）皇帝說：尚書分置左右僕射的原因，是爲了廣濶的搜羅人材，經管萬種的機宜，護軍周顛爲左僕射，領軍王遂爲右僕射。

又齊書中說，皇上想用張緒爲右僕射，就問王儉如何？儉回答說：緒年少時有清望，是誠美選，可是南方之士，從來少有擔任這個職務的。褚彥說：儉年少或者沒有想想看，晉代用陸玩顧和都是南方之士。儉說：晉代昏庸的政治，不足以做我們的法則。

又後魏書中記載：趙善爲尚書右僕射，爲人溫恭，凡事顧大局，官位愈高，愈加謙退，凡事有功，就說：這是某人的力量。有罪過就說：這是我自己的錯誤。因此一般人都稱讚他，說他有雅量，不媿爲宰相首輔。

史稱唐代中宗（公元七〇五至七〇七）以前僕射都是正宰相，在神龍初（公元七〇五）年盧欽望爲僕射，不連帶中書門下三品，不敢參議政事，後來加上了「知軍國事」，到了韋安石做了僕射，留守東都，從此僕射之官，再也不過問國家的政事了。（見唐新語）

在目前已進入太空和電腦時代，弓箭在武器方面顯然已經落伍到原始的地步，在兩軍對壘中

已經喪失了它們戰鬥的任務，但是在鍛鍊體力方面，促進個人健康方面仍然不失為一種技藝方面的良好素材，同時在日下提倡發揚傳統文化精神，大都側重在精神道德也就是倫理方面的實踐與闡述，少有物質方面與技藝方面的倡導，本校偏重於技能與體力方面的訓練，似乎應該有首先發起推進傳統文化中這一方面的責任與義務，爰就手頭所搜集的資料，寫出本文，以作拋磚引玉的引子，至於「射」術在目前其它各國發展和推動的情形，限於資料，暫付缺如，等有機會再來介紹。

主要參考書：

高鴻縉中國字例（中國文字學大全）師範大學49.6

劉伯驥六藝通論中華45.9

三才圖會第六卷器用

太平御覽卷 211 職官卷 347 ~ 350 號弩兵部卷 744 ~ 746 工藝。

註釋

註一：見劉著第一三〇面（中華）

註二：同前 四三面

註三~註五：見太平御覽工藝部

註六：見高著象形一七一~二面

註七：同前 象形二五四面

註八：見劉著一三二~三面

註九：同前 一三三~四面

註十：同前 四五面（完）。